**附件3**

**西华师范大学附属中学**

**2021年公开考核招聘教师新冠肺炎疫情**

**防控告知暨承诺书**

**一、考生在准考证领取地点和面试地点前通过微信小程序“天府健康通”申领本人防疫健康码(绿码)扫场地码（绿码）、新冠疫苗接种证明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，于体检当天入场时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;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(<37.3℃)，方可进入考点。参加面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，除身份核验、面试环节有需要时摘除口罩以外，应全程佩戴，做好个人防护。**

**二、按疫情防控最新要求，面试考生在准考证领取前14天内不得到国内外中高风险地区或发生疫情的城市。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以及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、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的考生，应按照当地卫生健康部门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自觉接受隔离观察、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。领取准考证时还处于隔离期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。所有参加面试的考生应在领取准考证和面试当天提供48小时内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证明（阴性）。**

**三、面试人员赴面试地点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需要全程佩戴口罩，可佩戴一次性手套，并做好手部卫生，同时注意安全距离。**

**四、领取准考证和面试当天入场时因体温异常、咳嗽等症状，经现场医务人员确认有呼吸道异常症状的人员，不再参加此次面试。**

**五、面试人员如因有相关旅居史、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，面试当天无法到达考场，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。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，以及其他个人原因无法参加面试的考生，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。**

**六、考生在面试前应签署《西华师范大学附属中学2021年公开考核招聘教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》，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、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，取消资格。如有违法行为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**

**西华师范大学附属中学**

**2021年8月 日**

**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**

**本人已认真阅读《西华师范大学附属中学2021年公开考核招聘教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(证明)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并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**

 **承诺人(签字)：**